

## B034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3700 证券简称: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1月22日,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A股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6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0年12月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26,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2%,购买的最高价为28.08元/股,最低价为28.0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961,948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4日

## 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控股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控股股东陆鹏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7,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7%,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已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司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陆鹏先生尚未按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时间已经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减持主体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持股(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陆鹏	6%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7,500,000	19.87%	IPO前取得:17,500,000股
----	------------	------------	--------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第一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是控股股东	20,776,000	23.65%	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实际控制人配偶、父母、子女	17,400,000	19.97%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是配偶关系为母女关系

江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40,626,000 46.63% —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陆鹏 0 0% 2020/9/4 -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17,500,000 19.87%

(一)本次减持事项与控股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截至公告披露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否

(四)本次减持计划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情形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减持计划实施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股票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时间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关注公司股价波动情况,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609 证券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0-075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上市公司所涉及诉讼阶段:原告撤诉。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杯汽车”)及沈阳金龙汽车钢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钢制”)为被告人。

●诉讼请求的金额:诉讼本金4,000万元及利息(暂不包括),诉讼费用。

●原告已撤诉,不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近日,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沈阳中院”)((2020)辽01民初134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南湖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沈阳南湖支行”)撤回起诉,现将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收到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辽01民初1346号《民事裁定书》及诉讼费用通知书),华夏银行沈阳南湖支行因与金龙钢制金融借款纠纷,将金龙钢制及金杯汽车起诉至沈阳中院,涉诉金额4000万元,法院予以受理。(具体详见公告临2020-50)。

二、诉讼结果  
由于华夏银行沈阳南湖支行与金龙钢制已达成了和解,华夏银行沈阳南湖支行申请撤回起诉。2020年12月3日,公司收到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辽01民初134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

裁定准许原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杯汽车”)及沈阳金龙汽车钢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钢制”)为被告人。

本案案件受理费241,800元,减半收取120,900元,保全费5,000元,由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南湖支行负担。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当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该诉讼已由原告华夏银行沈阳南湖支行申请撤诉并经法院依法裁定,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民事裁定书》((2020)辽01民初1346号)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0-122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海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纳科技”)的相关资料,获悉赛纳科技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股份的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一致行动人情况(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数额)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赛纳科技	是	21,000,000	2018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7%
------	---	------------	-------------	-------------	------------	-------

2018年12月31日,赛纳科技将其持有的22,000,000股及其孳息(包括股息和股利)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赛纳科技经营质押,并由中正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8年12月31日起至赛纳科技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0日披露的《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具

2016年6月7日,公司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5股,具

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披露的《2015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转增后,赛纳科技于2015年12月31日质押的23,060,000股变为40,356,000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质押股份26,000,000股,其中21,000,000股为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2020年7月24日,公司取得赛纳科技解除质押登记证明,赛纳科技已完全解除质押。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披露的《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2019年12月31日,赛纳科技将其持有的21,000,000股股票质押给赛纳科技,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披露的《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质押登记证明》(部分解除质押登记)。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深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经查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近期不存在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6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110688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本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15,079.51	118,427.93	66,336.70	46,500.04
营业利润	35,191.41	60,289.63	34,631.26	25,215.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293.38	67,953.11	31,704.50	21,37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293.38 67,953.11 31,704.50 21,374.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03.93 34,848.38 12,962.81 9,396.23

本公司董监高人员不存在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经查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近期不存在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1-6月、2020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6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110688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本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15,079.51	118,427.93	66,336.70	46,500.04
营业利润	35,191.41	60,289.63	34,631.26	25,215.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293.38	67,953.11	31,704.50	21,37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293.38 67,953.11 31,704.50 21,374.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03.93 34,848.38 12,962.81 9,396.23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本次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0年6月30日。本次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本公告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显著波动的重大不利因素。主要经营模式包括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构成和其他重大不利变化。

五、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以下行业风险的描述。

(一)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与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汽车、智能设备、智能家居、服务机器人、个人护理、医疗器械等国民经济支柱产业。

公司下游行业分布广泛,下游市场需求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与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大,如

通信设备行业4G、5G升级换代的规模与速度,会影响公司应用于通信基站电源系统的微型传动系统业务的发展,智能手机性能、全面屏换代率和全面屏解决方案的更新换代会影响公司应用于智能手机摄像头升降模组的微型传动系统业务的发展;汽车产销增长趋势及智能化水平的提升会影响到公司汽车电子微型传动系统业务的发展。虽然近年来随着各领域智能化、自动化程度不断提高,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逐渐增加,下游行业市场规模迅速扩大,带动了公司业务迅速发展,但如果未来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受各种因素影响发生较大波动,出现消费需求下降,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减缓,对外出口规模萎缩,将导致公司下游行业升级换代延迟或发展速度减缓,可能会造成公司出现业务减少、盈利水平下降等状况。

(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传动行业与传统传动行业在产品规格、主要材料、生产工艺、主要应用领域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国内进入到这一新兴细分领域的企业相对较少,市场竞争主要集中于德国IMS、日本爱信精机等企业。

日本爱信精机公司是一家世界知名企业,进入行业较早,规模较大,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良好的品牌形象,在国内外市场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日本爱信精机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不断推出新技术产品和附加值产品,从而进入国际市场,在国际市场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市场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与日本爱信精机公司相比,在产品技术、生产规模、市场占有率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距。

三、公司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1-6月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0]第Z11062号的《审阅报告》。经审阅,2020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426.63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下降了34.7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704.63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下降了26.49%。2020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较2019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智能机器人领域业务收入下降及下游疫情影响所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20年1-6月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0]第Z11062号的《审阅报告》。经审阅,2020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426.63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下降了34.7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704.63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下降了26.49%。2020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较2019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智能机器人领域业务收入下降及下游疫情影响所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20年1-6